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

教发函〔2020〕113号

##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

山西大学商务学院：

山西大学商务学院经教育部批准设立，办学历史悠久，办学质量良好。2020年10月，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向教育部提出转设申请。教育部高度重视，委托教育部发展规划司会同有关司局，按照《教育部关于加快推进独立学院转设工作的实施方案》《教育部关于加快推进独立学院转设工作的指导意见》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独立学院转设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会同山西省教育厅、山西省教育厅等部门，对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工作进行了认真论证和评估。

经教育部党组会议、部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报国务院批准，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，学校标识码为4114013533，同时撤销山西大学商务学院、山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、山西建筑职业技术学院的建制。现将有关事宜函告如下：

一、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高等学校,由你省负责领导和管理。

二、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,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,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,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发挥好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引领作用。

三、学校要主动适应教育高质量发展,主动适应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,培养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。

四、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、办学条件、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。

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支持,加大资源投入力度,加强教师队伍特别是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建设,完善内部治理结构,规范办学行为,注重内涵发展,促进学校办出特色、办出水平,更好地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 送 山西省教育厅  
部内发送,有关部领导,办公厅、高教司、职成司、学位司

教育部办公厅

2020年12月23日印发

